# 锋尚文化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监事会三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和完整、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 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# 一、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锋尚文化集团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"公司"或"锋尚文化")第四届监 事会第三次会议通知及会议材料已于 2024 年 10 月 25 日以邮件的形式送达公司 全体监事。本次会议于2024年10月29日上午11:00在公司会议室召开。会议 由监事会主席李建召集并主持,应出席监事3名,实际出席监事3名,董事会秘 书列席了会议。本次监事会会议的召集、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 司章程》等有关规定。

# 二、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本次会议经过与会监事的认真讨论,投票表决,形成如下决议:

# 1、审议通过《2024年第三季度报告》

监事会认为,公司编制和审核《2024年第三季度报告》的程序符合法律、行 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相关规范性文件的规定,报告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地反映 了公司的实际情况,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表决结果: 3 票赞成、0 票反对、0 票弃权, 0 票回避表决。

#### 三、备查文件

1、第四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

特此公告。

监事会 二〇二四年十月三十日